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1302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
承辦單位：督學室(國教輔導團)
承辦人：郭怡均
電話：3590116#143
電子信箱：eileen.yckuo826@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鼓山區龍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26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督字第113322769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隨文引入) (54932200_11332276900A0C_ATTCH86.pdf)

主旨：檢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下稱輔導團)社會與數學領域輔導小組辦理112學年度「國小社會領域有效教學策略—公民議題工作坊」實施計畫一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高雄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

二、參加對象與人數：

(一)輔導團社會領域小組成員。

(二)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社會領域教師之正式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或對社會領域教學有興趣之教師，每場次預計錄取20名，四場次預計錄取約80名。

三、辦理時間及地點：

(一)第一場次：教科書以外的社會課-以台灣南方的農村美濃為例，113年4月13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4時，美濃區農會、三樓會議室及未來超市。

(二)第二場次：新型態教學法-有心智的數位融入教學，113

年4月20日（星期六），上午10時至下午4時，輔導團105、305教室（高雄市左營區新莊國小，請由新庄仔路側門進入）。

(三) 第三場次：食物民主的公民訪查—讓動物自由，113年5月25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4時，輔導團105教室、家樂福鼎山店。

(四) 第四場次：司法與日常之間的距離—未來法庭模擬中，113年6月1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3時，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少年樓四樓會議室。

四、交通方式及相關注意事項，請參閱附件一課程表。

五、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課務自理)，覈實核發研習時數。四場次之辦理日期適逢例假日，同意當日工作人員及參加人員於研習結束後依規定於二年內核實補休，惟課務自理。

六、報名方式：請參加教師逕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inservice.edu.tw/>)完成線上報名手續，課程代碼詳如實施計畫。

七、為加強校園安全管理，如開車進入校園或離開時請降低車速，並隨時注意學童安全，為避免爭議，請務必攜帶研習公文，以利警衛人員識別。

八、聯絡人：輔導團社會領域輔導小組曾冠蓉專任輔導員，聯絡電話：(07) 3590116 # 241。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全)、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本局所屬公立國中(全)

副本：本局督學室(國教輔導團)、國民教育輔導團社會領域輔導小組

電 2024/03/26
交 15:04:58
文 章